

附件 2

屏边县乡镇承接部分县级行政职权目录（2024 年版）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设定和实施依据	赋权方式	备注
1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赋权下放	
2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未建立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农产品生产记录，或者伪造农产品生产记录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赋权下放	
3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未附有检疫证明，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未附有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赋权下放	

4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未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赋权下放	
5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未经执业兽医备案从事经营性动物诊疗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赋权下放	
6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发现动物染疫、疑似染疫未报告,或者未采取隔离等控制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赋权下放	
7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不如实提供与动物防疫活动有关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赋权下放	
8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经营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动物防疫条例》	赋权下放	

9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畜禽养殖未建立养殖档案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赋权下放	
10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经营无产品标签、无生产许可证、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1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经营无产品批准文号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2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拆包、分装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3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未按规定实行饲料、饲料添加剂产品购销台账制度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4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经营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失效、霉变或者超过保质期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5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养殖者使用无产品标签、无生产许可证、无产品质量标准、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6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养殖者使用无产品批准文号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17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生产、经营种子未按照规定进行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	赋权下放	
18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对未按规定取得种子经营备案书或者伪造、变造、买卖、租借备案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	赋权下放	
19	县级农业农村和林草行政主管部门	对销售的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赋权下放	

20	县级农业农村和林草行政主管部门	对销售的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赋权下放	
21	县级农业农村和林草行政主管部门	对涂改标签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赋权下放	
22	县级农业农村和林草行政主管部门	对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赋权下放	
23	县交通运输局	对擅自占用、挖掘公路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赋权下放	
24	县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危及公路安全作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赋权下放	

25	县交通运输局	对铁轮车、履带车和其他可能损害路面的机具擅自在公路上行驶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赋权下放	
26	县交通运输局	对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赋权下放	
27	县交通运输局	将公路作为试车场地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赋权下放	
28	县交通运输局	对车辆装载物触地拖行、掉落、遗洒或者飘散，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的处罚	行政处罚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赋权下放	
29	县交通运输局	自用船舶从事经营性运输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乡镇船舶和渡口安全管理办法》(云南省人民政府令 2012 年第 175 号)	赋权下放	和平镇、湾塘乡暂不承接此事项

30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擅自调换林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林地管理办法》 (云南省人民政府令 1997 年第 43 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令 2018 年第 214 号修正)	赋权下放
31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32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临时占用林地逾期不归还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33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或者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未恢复植被或者林业生产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赋权下放	
34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在幼林地和特种用途林内砍柴、放牧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毁坏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赋权下放	
35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违法进行开垦、采石、采砂、采土、采种、采脂和其他活动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云南省林地管理办法》(云南省人民政府令1997年第43号，云南省人民政府令2018年第214号修正)	赋权下放	
36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盗伐林木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赋权下放	

37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滥伐林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赋权下放	
38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伪造、变造、买卖、租借采伐许可证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赋权下放	
39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的林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赋权下放	
40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聚众哄抢林木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条例》	赋权下放	
41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向森林、林地倾倒垃圾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条例》	赋权下放	

42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毁坏新造林苗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绿化造林条例》	赋权下放	
43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树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违反规定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4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违反规定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处罚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5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处罚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6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7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8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未经批准进行烧灰积肥,烧地(田)埂、甘蔗地、牧草地、秸秆,烧荒烧炭等野外用火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49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经批准野外农事用火,但不符合相关要求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0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未经批准实施计划烧除、炼山造林、勘察、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等野外用火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1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吸烟、烧纸、烧香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2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烧蜂、烧山狩猎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3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烧火、野炊、使用火把照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4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燃放烟花爆竹和孔明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5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内焚烧垃圾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6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入森林防火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7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破坏和侵占森林防火通道、标志、宣传碑(牌)、瞭望台(塔)、隔离带、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森林防火条例》	赋权下放	

58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使用草原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赋权下放	
59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非法开垦草原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赋权下放	
60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在荒漠、半荒漠和严重退化、沙化、盐碱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的草原，以及生态脆弱区的草原上采挖植物或者从事破坏草原植被的其他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赋权下放	
61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区域和采挖方式在草原上进行采土、采砂、采石等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赋权下放	
62	县林业和草原局	对擅自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破坏草原植被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赋权下放	

63	县民政局	对未经批准，擅自兴建殡葬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殡葬管理条例》 《屏边县殡葬管理办法 (试行)》	赋权下放	
64	县民政局	对墓穴占地面积超过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殡葬管理条例》 《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屏边县殡葬管理办法 (试行)》	赋权下放	
65	县民政局	对制造、销售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殡葬管理条例》 《屏边县殡葬管理办法 (试行)》	赋权下放	
66	县民政局	对自行转让、买卖墓地使用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公墓管理暂行办法》 (民事发〔1992〕24号) 《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 《屏边县公益性公墓建设 管理办法(试行)》	赋权下放	

67	县民政局	对采取虚报、隐瞒、伪造等手段，骗取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赋权下放	
68	县民政局	在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期间家庭收入情况好转，不按规定告知管理审批机关，继续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赋权下放	
69	县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在规定的营业时间以外营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0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1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2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3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4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游艺娱乐场所设置的电子游戏机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外向未成年人提供的处罚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5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在禁止时间内营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6	县文化和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未按规定建立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赋权下放	
77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在住宅楼梯间、楼道等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行文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云南省消防条例》	赋权下放	

78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在高层民用建筑的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电动自行车充电，拒不改正的处罚	行政处罚	《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应急部令2021年第5号)	赋权下放	
79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赋权下放	
80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赋权下放	
81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人员密集场所或者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云南省消防条例》	赋权下放	
82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人员密集场所或者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云南省消防条》	赋权下放	

83	县消防救援大队	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赋权下放	
84	县消防救援大队	对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赋权下放	
85	县自然资源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	委托	
86	县自然资源局	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赋权下放	
87	县自然资源局	对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赋权下放	
88	县自然资源局	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赋权下放	

89	县自然资源局	对违反规定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行为中涉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职责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赋权下放	
90	县自然资源局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赋权下放	
91	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	行政给付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委托	